



内蒙古: 评查300余件行政检察裁判结果监督案件

本报讯(全媒体记者沈静芳 通讯员 邱帅) 为持续提升行政检察监督质效,夯实“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的履职根基,近日,内蒙古自治区检察院对近三年全区检察机关办理的300余件行政生效裁判结果监督案件开展全覆盖的专项评查。

此次评查坚持问题导向与效果导向,通过对已办结的案件进行“回头看”,全面审视案件的监督必要性、法律适用准确性、调查核实充分性、跟进监督

有效性等关键环节。评查组重点对诉讼过程中存在改判、发回重审等情形,检察机关提出抗诉、再审检察建议等监督意见未获支持以及未提出监督意见但对行政机关提出检察建议等类型的案件进行交叉评查,既审查监督程序是否规范、法律文书是否严谨,又聚焦监督意见是否被采纳、错误裁判是否得到纠正、当事人合法权益是否获得保障等实质效果。

通过评查,内蒙古检察机关进一步

步总结了在行政征收、行政处罚等民生重点与执法热点领域开展裁判结果监督的有效经验,也精准发现并督促整改了在事实认定、证据审查、法律理解与适用方面存在的办案瑕疵。“我们将以此次案件评查为契机,健全完善案件质量提升机制,不断提升监督质效,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行政诉讼监督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内蒙古自治区检察院行政检察部门负责人表示。

最高检调研组在江苏调研 应勇强调

在强化检察监督上下功夫出经验 在服务高质量发展中走在前做示范

本报南京3月25日电(巩家宁) 3月24日至25日,最高人民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应勇率最高检调研组,围绕深入学习贯彻全国两会精神,扎实开展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学习教育,以高质效履职服务“十五五”良好开局,到江苏盐城、扬州、南京调研。应勇强调,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把学习贯彻全国两会精神同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政法工作、检察工作的重要指示和关于江苏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结合起来,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坚持民生为大、司法为民,坚持法律监督主责主业、高质效办案本源,努力在强化检察监督上下功夫、出经验,在服务高质量发展中走在前、做示范,持续推进习近平法治思想的检察实践。

法监督有机衔接机制,深化与各行政执法机关互相配合、互相制约,合力推动严格执法、公正司法。

调研组一行参观新四军纪念馆,接受革命传统教育和爱国主义教育。一张张照片、一件件史料,生动再现了新四军与人民群众同仇敌忾、浴血奋战的浴血奋战的深情和光辉历史。应勇不时驻足,细细端详。他说,回顾历史,人民永远是我们战胜一切困难挑战的最大依靠。“人民检察为人民”是每一名检察官矢志不渝的初心使命。要牢记江山就是人民、人民就是江山,始终站稳人民立场、厚植人民情怀,为人民出政绩、以实干出政绩,更好为大局服务、为人民司法、为法治担当。

在扬州市检察院,应勇调研民事检察、行政检察、公益诉讼检察等工作。“民事、行政检察是检察机关的相对弱项。正因薄弱,才有发展潜力、才须担当作为。”他说,民事检察特别是基层民事检察,要抓住虚假诉讼和民事执行活动中的突出问题,协同完善虚假诉讼防范、发现和惩治机制,以民事终结本次执行程序监督为重点强化对执行活动全程监督,维护当事人胜诉权益,促进提高司法裁判公正性、稳定性、权威性。行刑反向衔接是刑事司法赋予检察机关的一项重要职能。要准确把握“可处罚性”,更加注重合法性、精准性、规范性。

要紧紧扭住“维护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这个核心,依法全面履行公益诉讼检察职责,加强法定领域办案,不断提升办案质效。得知该院多位青年检察官助理来自知名大学法学专业,应勇十分高兴,勉励大家要坚定法治信仰,践行为民初心,在高质效办案中开阔眼界、丰富阅历、增长才干,争当专家型检察官,为党的检察事业贡献青春力量。

在仪征市检察院,应勇调研知识产权检察等工作。“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关键在科技自立自强。”他强调,要从战略和全局的高度深刻认识到知识产权检察工作的重要性,以向全国人大常委会专题报告知识产权检察工作为契机,进一步深化知识产权检察综合履职,强化原始创新和关键核心技术知识产权保护问题研究,依法保护科技创新主体合法权益,服务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

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

□本报全媒体记者 郭荣荣

政绩观正确与否,直接关系到党和人民事业发展。

农历马年伊始,党中央在全党部署开展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学习教育。最高人民检察院闻令而动,迅速召开党组会暨机关党建工作领导小组(扩大)会议,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学习教育的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精神,传达学习中央党的建设工作领导小组会议精神,审议通过最高检党组关于学习教育工作安排,部署启动最高检机关学习教育。

全国两会召开前,最高检机关28个厅局级单位全部完成学习教育的启动部署。广大党员领导干部掀起学习教育热潮,紧扣“立党为公、为民造福、科学决策、真抓实干”总要求,紧密结合检察工作实际,坚持学查改一体推进,不断将学习教育引向深入。

在深学细悟中凝聚思想共识

2月28日,在最高检党组会暨机关党建工作领导小组(扩大)会议上,最高检党组书记、检察长应勇强调,检察机关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最重要的是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全面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坚持实事求是,遵循司法规律,把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这一检察履职办案基本价值追求落到实处。

为深入推进真学、深查、实改,扎实推进学习教育见行见效,最高检专门印发《最高人民检察院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学习教育工作安排》。同时,在最高检党组领导和驻院纪检监察组监督指导下,由政治部牵头,会同办公厅、机关党委、案件管理办公室、检务督察局成立工作专班,具体承担政策指导、情况综合、组织服务和督促落实等工作。

最高检机关各厅局级单位迅速响应,依托“三会一课”、主题党日等载体,把学习教育融入日常、抓在经常,确保学习教育高起点开局、高质量推进。

驻院纪检监察组提出要树牢“政治监督为首、人民至上为根、正风肃纪为常、一体推进‘三不腐’、实事求是精准执纪、自身过硬表率”的导向,保障机关全面从精准党治向纵深发展。

办公厅作为最高检机关及检察系统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的“最初一公里”,突出问题导向,重点围绕党中央明确的8个方面和最高检党组确定的7个方面突出问题,在真抓实干中建章立制、持续提升,切实把学习教育成效体现为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的实际行动。

作为最高检机关学习教育的牵头组织部门,政治部紧扣检察政治工作实际,坚持高标准、严要求、实举措,把正确政绩观贯穿于干部选育管用、人员机构编制管理、宣传教育培训、检察队伍建设等工作全过程,以正确政绩观引领锻造过硬检察队伍。

“政绩观是党员干部从政、谋事、创业的‘总开关’”“以‘知不足’的态度正视短板,以‘知不足’的精神实干担当”……机关党委党员干部一致认为,应扛牢“双重责任”,坚持从党性上找差距、查根源、强修养,努力将学习教育成效转化为推动机关党建工作高质量发展的强大动力。

(下转第二版)

自觉将正确政绩观融入检察履职全过程

——最高检机关扎实开展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学习教育

葛晓燕出席全国检察机关深化违规异地执法和趋利性执法司法专项监督工作会议并强调 巩固成效 持续深化 推动建立规范涉企执法司法长效机制

本报北京3月25日电(全媒体记者 张羽) 3月25日上午,最高人民检察院召开全国检察机关深化违规异地执法和趋利性执法司法专项监督工作会议。最高人民检察院党组成员、副检察长葛晓燕出席会议并强调,要着力深化提高法律监督的精准度、力度和深度,推动建立规范涉企执法司法长效机制。

葛晓燕高度肯定了过去一年全国检察机关开展专项监督工作取得的显著成效。葛晓燕表示,深化专项监督,是巩固既有成果、防止问题反弹的必然要求,是破解深层次问题、推动治本清源的迫切需要,更是检察机关依法履职、服务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的责任担当。

葛晓燕强调,全国检察机关要一体学习贯彻习近平经济思想、习近平法治思想,深化落实最高检《关于检察机关2026年深化违规异地执法和趋利性执法司法专项监督的通知》要求。要坚持问题导向与效果导向,在攻坚重点案件、增强监督质效上实现新突破。要聚焦突出问题与顽瘴痼疾,在深化类案监

督、推动系统治理上展现新作为。要强化制度供给与数字赋能,在健全制度机制、推动常态长效上取得新进展。

最高检检委会委员、经济犯罪检察厅厅长杜学毅在会上通报了2025年违规异地执法和趋利性执法司法专项监督工作情况。各省级检察院以电视电话会议形式参加。



一曲琵琶化心结

近日,贵州省从江县高增村的22名村民终于领到被拖欠8年之久的13万余元工钱。2018年,当地22名村民被承包方雇用,修缮该村寨门。项目完工后,工钱却一直未予结清。村民多次讨要无果后,向检察机关求助。经村民申请,检察机关依法支持起诉,并创新运用“琵琶弹唱促调法”,邀请当地新乡贤等多次上门调解。检察官释法说理,调解员倾情弹唱,在邻里乡亲的共同见证下,当事人双方最终握手言和,积压8年的心结得以解开。

本报通讯员唐菲菲摄



检察情景剧在古会“法治大集”上演

□本报全媒体记者 刘立新 通讯员 郑茜 张稳

3月16日,正月二十八,河南省滑县道口古会,锣鼓喧天、人头攒动。滑县检察院检察官把真实案件改编成情景剧,一亮相就吸引了赶会群众的目光。

“一墙隔开两院春,界碑模糊起烟尘。你言三尺他言五,祖辈旧账到儿孙。铁锹扬,言语伤,拳脚相向悔断肠……”台上,邻里间的剑拔弩张被生动演绎;台下,大爷大妈屏气凝神,静观剧情走向。

每年正月二十七至二十九的滑县道口古会,是豫北地区正月里的最后一场民俗盛会,历经700余年传承不息,是滑县独具地域特色、承载群众欢乐的民俗盛宴。

趁着道口古会人气旺、群众集中,滑县司法机关在人员聚集的大王庙景区门口专门开设“法治大集”,用老百姓喜闻乐见的形式进行普法。检察官们更是把真实案件搬上舞台,自编自演情景剧,让法治宣传更接地气。

情景剧由检察官和当地群众本色出演,从邻里双方因为宅基地起冲突致人受伤,到检察官和村干部耐心调解、释法说理,再到召开检察听证会作出不起诉决定,双方握手言和、邻里和睦,剧情跌宕起伏、语言朴实生动,真实再现了检察官扎根基层、司法为民的担当与温情,赢得了现场观众的阵阵掌声。

“这才是真正的案结事了人和。”现场的村干部说。

“司法工作不能就案办案。修复社会关系,促进基层和谐,才是高质效办案的追求。”参演的检察官也深有感悟。

“今年这大集赶得新鲜,这样普法我们不仅听得懂,还记得住!”家住附近的王大爷告诉记者,他要让亲戚朋友们都来看看。



因为滑县检察院的普法情景剧在道口会场演出。 本报全媒体记者刘立新摄

司法救助金为何被退回?

南京栖霞:一场爱心救助与暖心回馈的双向奔赴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 · 高质效履行法律监督职责 ·

□本报全媒体记者 马胜伟 通讯员 毛若帆 裴莉莎

“如今工作上正轨,孩子的身体也康复了。当年全靠那笔司法救助金,帮我挺过了最艰难的时光。拿到司法救助金时我就暗下决心,等追回工资,一定要把这笔钱还给国家,去帮助更多的人。”日前,江苏省南京市栖霞区检

察院检察官再次上门回访当事人曹女士,她的这番话令人动容。

2021年5月,离婚后独自抚养女儿的曹女士几经辗转,终于找到一份工作。本以为靠着稳定收入能改善母女俩的生活,可入职没多久,公司便遭遇经营困境,原本约定好的工资、奖金以及曹女士自行垫付的社保费用被一拖再拖,让曹女士母女本就拮据的生活雪上加霜。

为了讨回自己的血汗钱,2022年5月,曹女士申请劳动仲裁。经仲裁机构调解,公司承诺支付全部劳动报酬,但曹女士却一直没拿

到这笔钱。无奈之下,曹女士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但由于该公司没有可供执行的财产,法院于2022年7月依法裁定终结执行程序。

随后,曹女士抱着试一试的心态,向栖霞区检察院反映情况。该院检察官在审查案件后认为,法院终结执行程序合法,而曹女士可能符合司法救助条件。

栖霞区检察院进一步开展调查核实,了解到曹女士离异后带着女儿租房居住,女儿又查出身患疾病,需要有人全天贴身看护,而曹女士的父母年迈体弱,无法帮她照料,反而需要人照料。本着应救尽救的原则,在曹女士的申请下,2023年5月,该院启动

司法救助程序,为她争取到司法救助金,缓解了母女俩的燃眉之急。

司法救助金发放后,法检两家的并未止步,而是持续紧盯案件后续进展。法院将该案导入破产程序,由破产管理人对公司财产进行全面清算处置。2023年12月,栖霞区检察院接到曹女士的电话,称拿到了被拖欠的全部工资,并表示想要退还司法救助金,让这些钱帮助更有需要的人。第二天,曹女士便专程赶到检察院,将司法救助金悉数退还至专项基金账户。

为持续巩固救助成效,2024年,该院将曹女士纳入重点回访帮扶名单,定期通过电话问询、社区联动走访等方式,跟进了解母女俩的生活近况、女儿的康复情况,并同步为她普及就业帮扶、医保报销、未成年人关爱等相关政策,解答母女俩在生活中遇到的法律问题。

在多方帮助下,曹女士的生活重新回归正轨,女儿的病情也日渐好转,未来的生活充满新希望。